

云南省易门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

修订听证会听证记录

听证事项:《云南省易门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(草案)》

听证时间: 2025年9月16日(星期二)下午14时40分

至下午15时50分

地 点: 易门县龙泉西路43号(易门县烟草专卖局科技楼二楼)

听证主持人:	杨 硕	易门县烟草专卖局副局长
听证记录人:	巢晓伟	易门县烟草专卖局专卖监督管理室员工
	施江宁	易门县烟草专卖局专卖监督管理室员工
听证监察人:	普世文	易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工作人员
	朱应洪	易门县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股股长
决策发言人:	杨林祥	易门县烟草专卖局专卖监督管理室主任
	张 文	易门县烟草专卖局专卖监督管理室员工

听证代表人数: 35人

听证代表:

施文卫 易门县人大常委会委员

瓦自学 易门县政协经济和农业农村委副主任(请假)

苏绍贵 易门县人民法院办公室工作人员
杨 芳 易门县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
许 瀚 易门县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副大队长
普文海 易门县信访局工作人员
李润生 易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人员
郭荣妹 易门县卫生健康局工作人员
王泉杰 易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价格管理股负责人
周 娜 易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股负责人
鲁正禄 易门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工作人员
马绍斌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工作人员（请假）
李进明 易门县残疾人就业服务所所长
王粉扣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
蒋云盼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
李 娜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
巢艳华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
汪成亮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
谢丽仙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
杨佳汶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
李玉萍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（请假）
马江浩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
李 坤 持证卷烟零售户代表

李艳平 工商经营户代表
巢 景 工商经营户代表
刘中中 工商经营户代表
吴焯德 工商经营户代表（请假）
罗小坤 工商经营户代表
期进韩 消费者代表
杨 俊 消费者代表
冯文华 消费者代表
李存富 消费者代表
沈建广 消费者代表
张耀辉 新闻媒体代表
朱云杉 新闻媒体代表

听证旁听人员：

张 静 易门县烟草分公司
余 俊 易门县烟草分公司
黄 献 易门县烟草专卖局

记录内容：

一、主持人宣读听证事项和会场纪律

（一）听证事项

为进一步规范行政决策行为，提高行政决策的合法性、科学性、民主性，根据《云南省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制度

实施办法》的规定，易门县烟草专卖局在这里举行《云南省易门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》修订听证会，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。

（二）会场纪律

1. 听证会进行期间，请会场内的与会人员关闭移动电话或置于静音、振动档；

2. 陈述人应当围绕本次听证会的听证事项进行发言，发言时，须举手示意并经主持人同意，自报姓名后方可发言；

3. 参加听证会的人员不得鼓掌、喧哗、随意走动或者有其他影响听证会正常进行的行为；

4. 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，不得录音、录像或摄影；

5. 参加人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不得提前退席；

6. 听证代表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场参加听证、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中途退场、超过听证会举行时间三十分钟未到场的，按放弃听证权处理。

7. 参会人员应遵守听证会纪律和听证秩序。

二、记录员在听证监察人监督下核实听证代表身份及到会情况。

记录员：主持人、各位听证代表、各位来宾，我在听证监察人的监督下，对今天到会的听证代表身份及到会情况进行了核实，现报告如下：应到会听证代表 35 人，实到会 31 人，实到会

代表身份真实。汇报完毕。

主持人：按记录员的核实，今天应到会听证代表 35 人，实到会 31 人，实到会代表身份真实，符合《云南省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实施办法》规定，可以进行听证。

三、主持人宣读听证代表享有的权利和义务。

（一）听证代表的权利：

1. 了解听证事项相关的情况；
2. 收集并反映社会各方对听证事项的意见和建议；有与听证事项有关的事实及证据充分发表意见和质证的权利；
3. 对听证事项的可行性、必要性等提出意见，查阅听证会记录和听证纪要；对听证记录认为有遗漏或有差错，可以请求补充或改正；
4. 要求申请回避及最后陈述的权利；
5. 听证会赋予的其他权利。

（二）听证代表的义务

1. 遵守听证会的规则和纪律；
2. 保守国家机密和企业的商业秘密；
3. 客观公正反映社会各方面的意见，保证所陈述内容的真实性；
4. 尊重服从主持人，未经主持人允许不得擅自发言、提问或打断对方发言；



5. 对听证记录在确认没有遗漏或差错后，应签字或盖章；
6. 听证会规定的其他义务。

主持人：各位听证代表有无申请听证参加人回避的？

主持人：听证代表没有申请回避，听证会继续进行。

四、决策发言人张文宣读《云南省易门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（草案）》及修订说明。

说明：《云南省易门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（草案）》及修订说明作为本听证记录的附件，附在听证记录后，与本听证记录一并装订。

五、听证代表针对《云南省易门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（草案）》及相关情况说明进行质询、提问和发表意见。同时由决策发言人代表针对听证代表的质询、提问和意见逐一进行答辩。

（一）听证代表李润生（退役军人事务所）发言：第十六条，关于烈士家属这一类优抚对象，因优抚对象总的有三类，草案中只有两类，还有病故军人家属，建议增加一个病故军人家属。

决策发言人答辩：该条款是根据上级局示范文本列举的内容制定的，关于这个建议，我们会及时反馈至上级局统一进行修改。另外由于现行的合理布局是2024年12月才实行的，为保证行政行为的稳定性，这次修订主要是增加雪茄烟合理布局，后续在使用过程中，若有不适应社会发展和不符合法律法规的部分，我局

将进行修改。

（二）听证代表李进明（易门县残疾人就业服务所所长）发言：关于十六条中残疾人享受的优惠照顾政策，残疾等级分为四个等级，草案中只有一二级享受政策，范围过窄，建议放宽享受照顾政策等级范围。另外，肢体残疾中一级属于极重度、二级属于重度残疾，草案中表述有误，建议修改。

决策发言人答辩：关于优惠政策享受，在征求意见阶段我局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均无异议。另外，在之前办证过程中因过于放宽残疾等级，导致了残疾人办证过于泛滥，影响了卷烟市场整体情况。另外由于现行的合理布局是 2024 年 12 月才实行的，为保证行政行为的稳定性，这次修订主要是增加雪茄烟合理布局，后续在使用过程中，若有不适应社会发展和不符合法律法规的部分，我局将进行修改。另外关于肢体残疾中等级程度的表述错误，我局会按相关划分文件进行修改。

六、听证代表作最后陈述

主持人：下面请听证代表作最后陈述。

没有代表发言，听证会进行下一流程。

七、主持人总结和归纳各方代表的主要理由

感谢各位听证代表的陈述发言！易门县烟草专卖局按照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，科学修订我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，并依照法定程序在这里举行听证会，目的就是为

分听取听证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。在今天的听证会上，各位听证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，易门县烟草专卖局将在听证会结束后，按照有关程序对《云南省易门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（草案）》进行修改完善，并依法上报相关部门登记、备案，向社会发布公告并遵照执行。

八、听证会暂时休会 15 分钟

九、公证人致辞

经云南省易门县烟草专卖局申请，受云南省玉溪市国立公证处指派，本公证员和公证员助理包春燕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在云南省易门县烟草专卖局科技楼二楼会议室出席了《云南省易门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》修订听证会现场。经现场监督认为：本次听证会按法定程序进行，听证代表应到 35 人，实到 31 人，到会人数符合应到会人员达到三分之二以上的规定。兹证明本次听证会程序符合法定程序。

公证人：王芳、包春燕。

十、听证代表、决策发言人、听证监察人对听证会记录进行审阅并签名。

十一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。

二〇二五年九月十六日



云南省易门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

修订听证会记录签字

听证主持人：杨政

决策发言人：张、张

听证记录人：施江宁、籍伟

听证监察人：朱江浩、普世文

听证公证人：马、马

听证代表：邵荣珠、李进明、杨若、朱江浩

周娜、张、张、张耀琦、朱江浩

张、张、王、王、王、王、张静

杨、杨、汪、汪、汪、汪、谢丽仙

李娜、巢艳华、蒋云、李坤

刘中、罗晓坤、李艳平、李、李

杨俊、冯文、李存富、沈、巢景、马江浩